

证券代码：835487

证券简称：协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现场设置在公司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 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

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487	协诚股份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股东会制度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董事会制度》的议案	√
4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监事会制度》的议案	√
5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6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制度》的议案	√
7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8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	√

	制度》的议案	
9	关于拟修订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
议案 1：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6)。

议案 2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股东会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8)。

议案 3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董事会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9)。

议案 4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监事会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0)。

议案 5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 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

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1)。

议案 6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2)。

议案 7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3)。

议案 8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4)。

议案 9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修订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6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件（或护照）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或护照的复印件）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（或护照）办理登记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6日8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（三）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553-8298179

传真：0553-8298179

联系人：杜津南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0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